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济政办字〔2023〕46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济南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3年4月28日，经市政府同意，市政府办公厅公布了济南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因部分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发生变化，市政府决定对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作出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市发展改革委承办的《济南市促进共同富裕的实施意见》决策事项调出目录。

二、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承办的《济南市加快建设工业强市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名称修改为《济南市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工业强市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三、决策事项在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的，要及时向市政府报告。必要时开展决策后评估，后评估结果作为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主要依据。

附件：济南市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调整后）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 年 12 月 11 日

（联系电话：市司法局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处，51703077）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济南市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调整后）

序号	决策事项名称	决策承办单位
1	济南市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工业强市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	济南市城市停车规划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济南市山体保护规划（修编）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	济南市燃气专项规划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5	济南市永久性绿地管理办法	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6	济南市城乡商业网点规划	市商务局
7	济南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若干扶持政策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8	济南市关于开展攀登行动支持民营企业跨越发展的若干措施	市民营经济局
9	济南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修编）	市气象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监委，济南警备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12月11日印发
